

海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相关规定，由海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而成。本报告内容涵盖海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y.gov.cn/>）公布，如对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海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地址：海原县政府北街拆迁办后面，邮编：755200，电话：0955-4011700。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海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县政府办公室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 2019 年海原县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要点，以构建人民群众满意型政府为目标，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转变政府职能、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保障公民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健全组织，强化领导。局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局长在内所有人员均是兼职信息员，并相对固定一名人员担任信息管理员，对政务信息公开网站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顺利进行。

（二）信息公开流程及形式进一步规范化。信息员通过对《条例》等学习，对信息公开的流程及管理进一步熟悉，各项公开内容严格遵循《条例》中的要求操作，信息公开更加及时有效，规范透明。 **一是建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根据海原县政府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海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审批程序，确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方式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时限要求。**二是建立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安全工作，明确审查程序，牢固树立“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理念，明确了信息公开实行“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保证“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三）注重培训，提高水平。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区市县相关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学习政府网站平台操作内容，不断熟悉掌握电子监察系统的功能和数据上报等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操作技能；及时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条例》、《办法》、各级领导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及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文件材料，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正常开展。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

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3	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19	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4	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一）公开主要形式。

一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公开”作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是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建立健全的公开网站，不仅是推进电子政务发展的现实要求，也是保证政府公开信

息发布渠道畅通的需要。

二是积极拓宽信息公开发布渠道。充分利用局内外公示栏、微信公众号（海原退役军人）、海原县电视台等媒体加大公开力度。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2019 年以来，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相关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19 年我局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诉讼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一是没有专职宣传员。由于本局人数少，工作任务重，在信息公开上就没有固定的信息撰稿人员。二是我局的特点

是工作单一。缺少新闻点，缺乏素材，编写数量受限制。三是信息公开操作规范化有待提高。

（二）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在今后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和领导，安排专人管理，加强对信息撰写员的培训，同时调动全局人员积极性，参与信息撰写，及时、常态更新信息。**二是**多种渠道收集信息，提高信息敏感度，在保障信息公开质量和效率的同时，提升信息数量。**三是**强化学习，对信息公开各项标准进行学习，做到及时公开的同时也要规范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 年我局没有需要报告的事项，也没有其他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